

韶关市财政局文件

韶财工〔2023〕1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财政药品监管 补助资金的通知

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有关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财政药品监管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2〕250 号）并经市政府批准，现下达 2023 年省财政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用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以下统称药品）监督管理工作，药品监管部门能力建设，包括药品抽检、药品执法装备和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药品安全监管、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药品监管综合改革地方队伍能力建设等。请

根据《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和《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管理办法》（粤财社〔2019〕148号）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二、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 2023年省财政药品监管补助资金明细表
2. 绩效目标表

韶关市财政局

2023年3月2日

信息公开方式：不公开

抄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省财政药品监管补助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项目承担单位 (资金使用单位)	合计	省药品医疗器械 化妆品抽检资金	药品化妆品检 验检测能力建 设资金	省药品稽查执 法及综合监管 资金	药品执法检查 基本装备达标 建设项目	省地方队伍 能力建设资 金
功能分类科目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合计			409.64	224.64	110.00	41.30	11.70	22.00
1	市本级	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79.14	160.14	110.00			9.00
2	浈江区	浈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3.98	6.88		4.50	1.10	1.50
3	江区	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4.78	6.88		5.80	1.10	1.00
4	曲江区	曲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3.98	6.88		4.50	1.10	1.50
5	昌市	乐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3.58	6.88		4.50	1.20	1.00
6	南雄市	南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4.08	6.88		4.50	1.20	1.50
7	仁化县	仁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2.19	5.99		3.50	1.20	1.50
8	始兴县	始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2.19	5.99		3.50	1.20	1.50
9	翁源县	翁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2.34	6.14		3.50	1.20	1.50
10	新丰县	新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1.69	5.99		3.50	1.20	1.00
11	乳源瑶族 自治县县	乳源瑶族自治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11.69	5.99		3.50	1.20	1.00

附件 2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财政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主管部门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用款单位	省级药品监管部门、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和其他承担药品监管相关工作任务的单位及机构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3年	到期年度	长期	
预算金额	总金额	8,739.4万元	当年度金额	8,739.4万元	
	实施期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1. 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高质量监管，完善药品稽查执法机制，及早发现处置药品质量安全风险，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十四五期间，系统性、区域性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事件数量为0。</p> <p>2. 加强检验检测、监测评价等药品监管技术支撑能力建设，营造良好社会共治氛围，提升药品安全治理水平。2025年，药品安全治理综合指数达到90%以上。</p>			<p>推进药品监管现代化综合改革，围绕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不断提升药品监管能力。</p> <p>1. 通过开展药品质量抽检，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导致的安全风险，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不合格产品查处率达100%，广东省生产的国家集采品种抽检覆盖率达100%。</p> <p>2. 促进粤东西北地区地市药品检验机构保持必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完好并适当提升自动化水平，保持常规检验能力并适度增强服务监管和产业能力，粤东西北地区市药品、化妆品检验机构能力建设达到C-。</p> <p>3. 严查一批违法违规行为、彻查一批大案要案、移送一批刑事案件，形成高压态势和震慑作用，严厉打击药品安全违法犯罪，重大案件查办率达100%。</p> <p>4. 继续推进地市、县级监管队伍装备配备标准化，提升粤东西北地区药品执法检查装备水平。</p> <p>5. 进一步加强药品监管干部培训，不断提高药品监管队伍能力建设，粤东西北地区药品监管在职干部参加培训比例达7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抽检（批次）	≥34473	≥11491
			药包材抽样（批次）	≥750	≥250
			医疗器械抽样（批次）	以省局正式印发的年度抽检方案为准	以省局正式印发的2023年度抽检方案为准
			化妆品抽检（批次）	≥3090	≥1030
			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达标建设覆盖地市数量（个）	15	15
			药品监管综合改革项目申报数	≥30	≥10
		质量指标	粤东西北地区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类装备配备率（%）	≥90	≥75
			药品监管在职干部参加培训比例（%）	≥70	≥70
		时效指标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前	2024年5月前
			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药品监督抽检平均成本（元/批次）	≤3400	≤3400	
		化妆品监督抽检平均成本（元/批次）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东省生产的国家集采品种抽检覆盖率（%）	100	100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不合格产品查处率（%）	100	100
粤东西北地市级药品检验机构能力建设			C+	C-	
粤东西北地市级化妆品检验机构能力建设			C+	C-	
重大案件查办率（%）			100	100	
涉刑案件移送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长期	
		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达标建设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长期	